

证券代码：871530 证券简称：盈丰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年初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超出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借款	1,200	500
薛蔚	财务资助	借款	2,000	2,000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	为本公司担保	2,500	2,250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控股企业，钱永青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薛蔚系公司总经理、实际控制人、董事、法定代表人，故以上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

案》。关联董事钱永青、薛蔚回避该项议案表决，无需回避的 3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本次表决能够形成有效决议。本项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谷林路 1 号	有限责任公司	钱永青
薛蔚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荷花池公寓 7 幢丙单元 502 室	自然人	_____

（二）关联关系

1.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控股企业，钱永青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故属于本公司关联法人；

2. 薛蔚系公司总经理、实际控制人、董事、法定代表人，故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关联方财务资助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大量的营运资金，而目前公司尚未进行定向发行，无募集资金，故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关联方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借款（不计息）方式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500 万元，公司股东薛蔚以借款（不计息）方式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000 万元。

2. 关联方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广化支行申请抵押贷款 2250 万元，两笔贷款额度分别为 500 万元和 1750 万元，是公司正常融资行为，关联方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无偿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财务资助、关联担保关联交易为公司纯受益行为，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1. 上述财务资助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大量的营运资金，仅依靠银行提供的授信额度不足以支撑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而目前公司尚未进行定向发行，无募集资金，故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为支持公司发展，以无息借款的方式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必要的。

2.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融资行为，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满足了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健康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

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5日

